

開南管理學院 92 年度第 1 學期

學系科目教學計劃表

科目 代碼	科 目 名 稱	授課教師	修別	開課年級	學分數	每週時數
	中文：未來學	趙可南,劉宜君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選修	通識 年 班	2	2
	英文：Futurology	先修課程			無	
教學 目標 與 內容	<p>一、使學習者了解並至少能探討未來學的基本概念：後工業社會的重要特性、未來學興起的背景、未來學家的重要理念、未來學理論導向、未來研究的哲學觀及態度，以培養學習者對未來學的基礎認識。</p> <p>二、提供學習者「了解未來、適應未來、創造未來」的正確認知與個人未來生涯抉擇參考的基本技術能力。</p> <p>三、提供學習者了解當今全球與區域政治變遷的趨勢與重點。</p> <p>本課程的主體架構是提供學習者由未來學基本概念的理解，再到全球趨勢的研討，之後探索台灣的未來，最後為個人的未來社會適應。</p> <p>本課程設計主要從未來學的基本原則、定義、特性著手，進而以全球為整體架構探究未來人類共同面臨的政治課題；其次以台海兩岸為例了解台灣的角色及其因應之道；最後著重於個人的未來社會適應探討。</p> <p>本課程之另一部分，方法論的主要目標是提供學習者了解規劃未來與預測未來是面對未來的最佳因應之策。</p> <p>一、學習預測在未來研究中所扮演的角色。</p> <p>二、提供學習者具系統性與科學性的未來研究方法。</p> <p>三、鼓勵學習者對未來趨勢作深遠的探索與發現。</p>					
實施 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講解法。 <input type="checkbox"/> 實作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討論法。 <input type="checkbox"/> 演習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問答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評量 方式	期中測驗 30% 。期末測驗 30% 。平時成績 10% 。其他（讀書報告 ）成績 30% 。					
授課 使用及 參考 書籍	(請按作者、書名、版別、出版商、發行地、出版年份、起訖頁數順序填寫)。					
	<p>1.張建邦、林志鴻，《未來學》。台北：書華，1996年。</p> <p>2.林志鴻、董娟娟，《社會未來學》。台北：華泰，1999年。</p> <p>3.莊淇銘，《開啓二十一世紀之鑰：未來學》。台北：前衛，1997年。</p> <p>4.丹尼爾·貝爾，Daniel Bell 年；高鈞、王宏周、魏章玲譯，《後工業社會的來臨》。台北：書華，1995年。</p> <p>5.艾文·托佛勒 (Alvin Toffler)，《大未來》。台北：書華，1996年。</p> <p>6.柯恩·梅契；柯宏儒譯，《冷戰》。台北：麥田，2001年。</p> <p>7.Anthony Giddens：陳其邁譯，《失控的世界：全球化與知識經濟時代的省思》。台北：時報，2001年。</p> <p>8.奈森，Nathan Gardels；林添貴譯，《世紀之路：改變中的全球秩序》。台北：立緒，1999年。</p>					
科目簡介(可含大綱及教學進度)：						
<p>本課程的主要單元如下：</p> <p>一、未來學的基本概念 二、未來學基本原則與定義 三、未來學的特性、實用性與限制性 四、未來研究的觀念架構 五、思考未來的原則--預測及達成未來目標的態度與方法 六、未來學的理論導向--對未來思考的幾個主要模式 七、後工業社會的來臨--未來家的未來意象 八、工業社會的來臨--21世紀的危機 九、中華民國臺灣的前景--加入WTO後的機會與困境 十、二十一世紀的亞洲-區域經濟霸權 十一、台灣的未來社會走向-生物科技時代的挑戰 十二、全球與多元文化社會 十三、未來學與個人的變遷適應 十四、期末總結與檢討：未來學研究的重要性 十五、專題演講</p> <p>方法論的主要單元如下：</p> <p>I. 量的研究方法</p> <p>1. 趨勢分析</p> <p>i. 簡單線性迴歸 a. 最小平方法 b. 標準誤差 c. 判定係數 d. 重要性檢定 e. 殘差分析</p> <p>ii. 複迴歸分析 a. 最小平方法 b. 標準誤差 c. 多重判定係數 d. 重要性檢定 e. 殘差分析</p> <p>2. 預測(時間數列)</p> <p>a. 長期趨勢 b. 週期變動 c. 季節變動 d. 不規則變動 e. 移動平均法 f. 指數平滑法</p> <p>II. 質的研究方法 1. 德爾菲法 2. 交互影響分析</p>						
<p>說明：1.授課教師於學期前填寫本表，經課程委員會審核後，影印分送給教師所屬課程委員會召集人，授課班級所屬系、所及教務處課務組；並於開始上課時，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2.本表於91.4.23第四次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p>						

課程委員會召集人：

授課教師：